

关于〔新大-东山地区〕法定图则仙人石路、 龙新路及 10-04 等周边地块规划调整 公布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2020 年第 22 次局长办公会议审批通过〔新大-东山地区〕法定图则仙人石路、龙新路及 10-04 等周边地块规划调整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建筑限高 (m)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09-01	G1+E1	公园绿地+水域	197114	--	--	--	规划，水域和绿地仅为示意，具体形式由

							下阶段详细规划设计确定，但需保证水域面积不小于 50%。
10-02-01	C5	游乐设施用地	533411	0.5	风貌控制区建筑限高 24 米，其余地区建筑限高 45 米	应急避难场所	规划
10-04	U1	供应设施用地	3604	--	--	变电站	规划
10-05	E9	发展备用地	169369	--	--	社会停车场（库）	发展方向为公共设施用地、居住及商业用地。
10-06	G1+E1	公园绿地+水域	82598	--	--	--	规划
10-07	G1+E1	公园绿地+水域	21627	--	--	--	规划
10-08	E9	发展备用地	134943	--	--	社会停车场（库）	发展方向为交通场站用地，公共设施用地、居住及商业用地，鼓励土地综合开发，混合利用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

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